**关于指定证券投资基金主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4年1月8日起，本公司指定下列流动性服务商为相关证券投资基金的主流动性服务商：

1、南方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94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南方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8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南方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68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南方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63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南方基金南方东英银河联昌富时亚太低碳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15968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南方国证交通运输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66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南方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60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南方中证2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53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南方中证物联网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89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0、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90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南方中证通信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51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南方中证全指医疗保健设备与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87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南方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15983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南方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92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南方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95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南方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858）：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5日